# 第十三届安徽国际文化旅游节期间

# 自然灾害和事故灾难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为切实抓好第十三届安徽国际文化旅游节期间自然灾害和安全生产事故灾难突发事件应对工作，进一步落实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特制定《第十三届安徽国际文化旅游节期间自然灾害和事故灾难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一、组织机构

黄山市应急管理局成立应急救援指挥机构，综合指挥、协调、处置第十三届安徽国际文化旅游节期间自然灾害和事故灾难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工作。

指挥长： 谢一刚

副指挥长：吴永杰 王 荣 詹国宏 张殿鸿

成 员：胡 慧 徐 斌 吴诚志 张卫国 孙 权

胡鹏飞 焦 蔚 赵昌斌 杨建立 张昌喜

张兆永 徐 挺 杨 平 吴 昊 程薇莎

储 斐

**下设四个工作组：**

1.自然灾害组；2.安全生产事故灾难组；3.后勤组；4.专家组。

二、工作组职责

1.自然灾害组：由应急指挥中心、减灾救灾和物资保障科、火灾防治和防汛抗旱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一科（灾害救援科）和相关事发地应急部门牵头组成。主要负责防汛抗旱、森林防火和地质灾害等自然灾害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市应急局相关业务科室按照职责分工，分别承担相关灾害的应急处置工作。

2.安全生产事故灾难组：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一科（灾害救援科）、行政审批服务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二科）、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科（科技和信息化科）和相关事发地应急部门牵头组成。主要负责安全生产事故灾难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市应急局相关业务科室按照职责分工，分别承担相关事故灾难的应急处置工作。

3.后勤组：由安全生产综合协调科（政策法规科）和相关事发地应急部门牵头组成。主要负责后勤保障工作；负责向省安委办、省应急管理厅、市政府报告事故处置情况；负责事故应急救援信息收集发布、文档备案等工作。

4.专家组：由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科（科技和信息化科）和相关事发地应急部门牵头组成。主要负责分析自然灾害和生产安全事故现场危机状况和危害程度，研究制定施救方案。

1. 工作程序

应急时效：2023年10月23日起至活动结束。

（一）在自然灾害、生产安全事故发生第一时间，事发地应急管理部门必须立即向县（区）政府和市应急局同步报告，市应急局在第一时间按程序向市委、市政府和省应急厅报告。

（二）属地应急管理部门必须立即赶赴现场，迅速采取措施，协调组织开展抢险救援工作，封闭并保护现场，抢救受伤人员和物资，疏散危险区域人员，控制事态发展，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三）市应急局统筹调度、协调相关部门处置自然灾害和事故灾难突发事件，相关工作组迅速赶赴现场。

（四）加强应急值班值守力量，及时收集和上传下达有关事故信息，协调调度救援力量应对处置灾害事故。

（五）应急救援时效内，各地应急管理部门和市局机关所有工作人员必须保证24小时通讯工具畅通。

（六）各区县应急管理局、黄山风景区安监局、黄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安环局每日下午15时前向市局值班室报送工作情况，由市局应急应急指挥中心汇总报送市专项工作组办公室。

值班电话：2312350；传真：2355456。

联络员：曹畅；电话：2355698；手机：18155983681；邮箱2439586301@qq.com。